

王学臣（揭阳银监分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市财政局承担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市财政局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主要领导批准，并抄送市编办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 年 8 月 22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 揭阳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7〕94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部分组成人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 东（市长）

副组长：陈定雄（常务副市长）

袁泽龙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成 员：罗俊波（市编办主任）

黄伟忠（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

李春明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贝舒勉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
方伟斌（市统计局局长）

林奕涛（市法制局局长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林奕涛同志兼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 年 9 月 6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7〕103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对揭阳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曾瑞如（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林兴国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
方伟斌（市统计局局长）

成 员：梁细亮（市委宣传部副调研员）

刘小杰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
陈培标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林勇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吴茂昭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